

# 1.27

## SATURDAY

### 出埃及記

#### 25:1-40

上主對摩西說：「你要吩咐以色列人獻禮物給我。凡樂意奉獻給我的禮物，你們都可以接受。你們要接受的禮物是：金、銀、銅；麻紗；藍色、紫色、深紅色的毛線；山羊毛織的布料；染紅的公羊皮；精美的皮料；金合歡木；燈油；製作聖油和香的香料；用來鑲在大祭司的以弗得聖衣和胸牌上的紅瑪瑙和其他寶石。（出25:1-7）

## 奉獻

聖經記載上主喜悅人們獻上貴重的禮物，但這些奉獻的項目，像是寶石、布料、毛皮、油、香料等，其實都是建設聖幕所需的東西。以色列人明白上主拯救他們，因此他們也單單敬畏上主。

奉獻不是為了討好上主，也不是為了讓上主欠我們，而是知道我們所擁有的一切，本來就是上主施恩給予的，所以我們也樂意分享恩典給別人，讓恩典去到其他需要之處。因此，金額多寡從來不是信仰的本質。但基督徒要樂意奉獻，因為這在信仰上是理所當然的，這跟某些民間信仰以善款「積功德」的概念並不一樣。

「我不要你們那些毫無意義的祭禮……你們要學習公道，伸張正義，幫助受壓迫的，保障孤兒，為寡婦辯護。」以賽亞書第1章13至17節，也能看見上主對於奉獻的呼籲。上主怎麼會需要任何金錢與物質呢？我們的付出怎可能跟祂給予的恩典同價呢？祂自始至終看重的，是人要活出對上主的敬畏和信靠。



與小組夥伴彼此分享以下問題：

你會怎麼跟人解釋「奉獻」的意義？

賞賜恩典的主，我願用感恩的心回應祢，誠實獻上我擁有的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